

類 科：公職醫事檢驗師

科 目：行政法、醫事檢驗及其相關法規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一、某甲就其所有坐落於 A 縣土地，於 100 年 11 月申請建造農舍，於 100 年 12 月 24 日取得 (100) 農舍建字第 D 號建造執照，於竣工後，在 102 年 6 月 26 日取得 102 年第 E 號使用執照。直到 A 縣於 105 年初經檢舉，查得核發之 D 建造執照，其總樓地板面積已逾農業用地興建農舍辦法第 9 條之規定，遂以 105 年 F 號函撤銷 E 使用執照，並通知某甲於文到 6 個月內依建築法第 55 條規定辦理變更設計，並於變更設計完妥後重新申請使用執照，逾期未辦或未改正完成，即應視為未依規定申請建築許可之建物，將移請違章建築拆除大隊查處。試問：

(一)此 105 年 F 號函是否具合法性？並敘明理由。(15 分)

(二)甲不服此 105 年 F 號函經訴願維持原處分後，向行政法院提起訴訟，經該院判決：「訴願決定及原處分均撤銷。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。」原處分機關遂以 105 年 G 號函，將 D 建造執照及 E 使用執照均撤銷，試問此 G 處分是否具合法性，並敘明理由。(15 分)

參考法條：

建築法第 55 條

起造人領得建造執照或雜項執照後，如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應即申報該管主管建築機關備案：

- 一、變更起造人。
- 二、變更承造人。
- 三、變更監造人。
- 四、工程中止或廢止。

前項中止之工程，其可供使用部分，應由起造人依照規定辦理變更設計，申請使用；其不堪供使用部分，由起造人拆除之。

二、某婦產科醫院負責醫師開刀治療子宮外孕的女病患時，指示不具醫事檢驗師資格的護理師驗血，結果弄錯血型，致病患輸錯血死亡，請問違反何法？其罰則為何？(15 分)

三、依據傳染病危險群及特定對象檢查辦法，中央主管機關得對那些傳染病之危險群或特定對象，實施檢查？(10 分)

四、依據傳染病檢驗及檢驗機構管理辦法，請說明檢驗機構必須符合那些條件，中央主管機關得指定為指定檢驗機構？(12 分)

五、醫事檢驗師法規定之醫事檢驗師能執行的業務範圍中，有那些是醫事檢驗生不能執行的業務？(8 分)

六、依據醫療法第 79 條規定，醫療機構施行人體試驗時，應善盡醫療上必要之注意，並應先取得接受試驗者之書面同意；此書面應至少載明那些事項？取得接受試驗者同意時之注意事項為何？(15 分)

七、依據醫療法施行細則，醫院所定醫療品質管理制度，至少應包括那些項目？(10 分)